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 八菱

公告编号：2022-038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减持时间过半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黄生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公司高管黄生田先生计划在该减持预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2年3月22日至2022年9月18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84,49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71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生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生田先生在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其仍持有公司股份1,937,9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84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2. 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 黄生田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黄生田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